

证券代码：835509

证券简称：林恒制药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尤仁 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0 年实际工作情况编制并汇报了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0年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1年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适当购买理财产品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。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理财产品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段璇梅女士及卢海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

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长期发展安排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召开 2020 年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人数拟从 5 人增加至 7 人，提请董事会审议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